

印尼“和銀”見證閩南人下南洋歷史

“海上絲綢之路”是古代中國與海外的海上貿易通道，構築起人類商品和文明的對話之路，貨幣的雙向流動和貨幣文化的相互交融是“海上絲綢之路”的重要內容。

閩南地處中國東南沿海，宋元以降泉州刺桐港、漳州月港以及廈門港相繼興起，成為“海上絲綢之路”重要起航港，閩南沿海一帶曾經“商旅絡繹，番船雲集”“所貿金

錢，歲無慮數十萬”。隨着閩南與南洋商貿、人員往來日益密切，海外貨幣源源不斷地流入閩南地區，產生獨特的“番銀”盛行金融現象。

□ 林南忠

印尼古國與閩南交往歷史

史料記載，公元前2世紀，在印尼的土地上已出現國家——葉調國。公元3至7世紀，在今印尼境內建立起一些分散的封建小國和部落。7世紀中葉，在蘇門答臘東南部興起海上強國室利佛逝王國（又稱三佛齊王國）。

印尼是海上絲綢之路的重要節點國家，也是閩南人海外移民的主要聚居地。閩南與印尼交往歷史悠久，早在唐代就已有閩南人到達今屬印尼的蘇門答臘。

兩宋時期，是中國與古代印尼交往的興盛時期，兩地貿易頻繁。這一時期，關於兩國的交往著

述頗多。宋代趙汝適在《諸蕃志》中記載，“閩婆國，又名甫家龍，于泉州為丙巳方，率以冬月發船，蓋籍北風之便，順風晝夜行，月餘可到。”元代周致中《西游錄異域志》亦載：“閩婆國也，自泉州發船一月可到，地產胡椒、蘸木，燕城池兵甲，燕食廩府庫，與中國焉商，往來不絕”。

元代曾六次出使海外的周致中在其所著《異域志》一書中記載：“流寓其地（爪哇）之粵人及漳泉人為衆極繁……”

1293年，在爪哇誕生了信奉印度教的王朝滿者伯夷，滿者伯夷一度統治

了今天印尼西部的大部分地區。明永樂年間鄭和下西洋時，曾到過爪哇的杜板、新村、蘇魯馬益等地。隨同鄭和下西洋的馬歡在《瀛涯勝覽·爪哇國》中記載：“買賣交易，行使中國歷代銅錢。”當時在東爪哇圖班和蘇門答臘巨港定居的閩南人已經為數衆多。

明代以來，閩南一帶不斷有人漂洋過海前往南洋謀生。明朝泉州人陳金漢跟隨鄭和船隊下西洋，船隊到了印尼時，他留在了當地。憑借着勤勞肯幹，陳金漢便在當地落地生根，後發展成望族。

明末至清，移居印尼的閩南人越發增多，清道

光四年（1824年）漳州府南靖縣華僑戴亮輝捐資在巴城（今雅加達）建南靖廟，并在廟內設立南靖公會，作為接待到此的同鄉人會館。持續不斷的商貿及人員往來，使得至今閩南一帶尚遺留有許多印尼早期貨幣。

據報道，考古學家在今印尼的蘇門答臘和爪哇地區發現了漢代的瓷器以及錢幣，這為兩國早期的海洋交往提供了充分證明。2003年2月，在印尼井裏汶外海的一艘沉船裏，發現有10萬件五代十國時期生產的越窑瓷器。說明室利佛逝王國當時與中國商貿往來已十分頻繁。

與荷屬東印度公司相似，但筆者認為該幣屬“英屬印度”貨幣部分為妥。

1776年祖籍廣東的華人領袖羅芳伯，通過聯合當地土著王公取得了加裏曼丹島西部的管制權，1777年以東萬律為首都的“蘭芳共和國”建立，蘭芳共和國一直存續到1888年。自

18世紀至19世紀前後來到西婆羅洲三發地區的華人礦工，依據同鄉同族的血緣地緣關係劃分各自的采礦場，有的礦場擁有自己的私人武裝。1776年在打勞鹿地區的14家采礦公司聯合成立“和順總廳”，和順公司曾經鑄造過不同幣值的錫幣在當地流通使用。

荷屬東印度貨幣

1800年，荷蘭在巴達維亞設立殖民政府，印尼成了荷蘭王國的一部分，史稱“荷屬東印度”。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侵占印尼後，荷屬東印度結束，1945年印度尼西亞宣布獨立。

荷屬東印度時期的鑄幣具有濃厚的荷蘭殖民色彩。荷屬東印度流通的2.5盾相當於1元型的主幣，均采用宗主國荷蘭銀幣，幣值2.5盾以下則鑄有專屬荷屬東印度流通的輔幣，由荷蘭鑄造後運送到印尼。

荷屬東印度成立初期即着手鑄造了一套與荷蘭本土風格相似的“帆船銀幣”，該套幣分1、1/2、1/4、1/8、1/16盾5種幣值，正面是鼓風航行的三桅帆船，邊緣環寫荷文“INDIAE

BATAVORUM”，下方是鑄造時間，背面為荷蘭盾徽及幣值。此一時期同樣鑄有荷蘭風格的荷屬東印度銅元。

1815年3月，威廉一世成為荷蘭國王，此後荷蘭發行的貨幣大多採用國王的頭像。直至二戰結束，銀幣頭像依次為威廉一世、威廉二世、威廉三世、威廉敏娜女王等。這一類型的銀幣大量流通于印尼，閩南亦常有發現。荷屬東印度在1821年發行了幣值1盾的威廉一世頭像銀幣，幣面為威廉一世側面像，鑄造時間為1821年及1839年和1840年三種年份，該幣鑄量稀少。1890年至1948年威廉敏娜女王執政時期的荷屬東印度銀、銅、鎳質輔幣在閩南亦時有發現。

“和銀”見證閩南與印尼交往史

印尼是世界上華僑華人數最多的國家之一，據不完全統計，印尼華僑華人總人口約500萬，約占印尼總人口的1.6%。華僑主要居住在雅加達、爪哇、棉蘭等地。閩南是印尼華僑的主要祖籍地之一，歷史上許多閩南人曾在印尼擔任過甲必丹，甲必丹制是荷蘭統治印尼後在華人社會實行的一種華人首領管理華人事務的制度。巴達維亞第四任甲必丹便是來自漳州府龍溪縣的顏二。龍溪縣路邊社韓氏第二十世傳人韓鬆于康熙年間抵達爪哇創業，其子韓振泗于乾隆年間擔任泗水甲必丹，在其後的100多年間，這支韓氏家族有30多人在印尼擔任僑領。

印尼作為與中國交往歷史悠久的國家，古代中國貨幣曾在印尼廣為流通。閩南作為華僑的主要輸出地，閩南方言在印尼僑界及華人較多的地方亦被廣泛使用。同樣，也有一些印尼荷語也被引入到閩南，早年閩南語貨幣單位稱呼中便有的來源于荷蘭語，如閩南語“仙”“占”即源自荷語“cent”（分）的讀音，“盾”也是源自荷語“gulden”（盾）的讀音。

在《克勞斯世界錢幣目錄》“印尼”部分，還收錄有一種英國東印度公司所發行的銅幣，這是一種專為供應蘇門答臘明古連及新加坡而製造的銅幣。這種銅幣的風格雖然

（1906年）及民國五年（1916年）的兩塊石碑，石碑鐫刻捐款修廟的內容，碑記中刻寫的捐款貨幣名稱有“和銀”“盾”等字眼。早期來自印尼的銀幣在漳州被稱為“和銀”，即荷蘭銀幣，“盾”則是荷蘭及其殖民地所使用的貨幣單位。這座主要由印尼華僑捐資修建的官廟，見證了印尼“和銀”在閩南的流通以及閩南人下南洋歷史。

南靖縣梅林鎮的先人也是“過番”印尼的一支重要族群。因此有了天后宮捐款碑記中的“生源擺五盾六、步紫公一百盾”“建涌題和銀三十盾正、培球題和銀二十五盾正、清超題和銀二十七盾半”這樣的捐資貨幣稱呼。

在金融、郵政還不發達的年代，印尼華僑委託同鄉熟人，通過水客攜帶平安家書和“番銀”返鄉，除了多數用于養家糊口外，還有一部分用于捐資給祖地的宗廟、祠堂。梅林鎮天后宮的“和銀”捐款碑記，可以看到閩南和印尼早期貨幣及匯兌的情況，以及兩地在文化、語言及貨幣之間的相互交融和影響。

作者林南忠系中國錢幣學會會員、福建省錢幣學會理事、漳州南風橋批館館長。



印尼巴厘島 李曉民/攝

荷蘭東印度公司貨幣

16世紀初，來自歐洲的冒險家紛紛東來。1511年7月，阿爾布凱克率領的葡萄牙船隊抵達印尼，1596年，荷蘭人霍特曼率領的一支武裝先遣隊也到達爪哇島的萬丹。1602年，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成立，次年來到爪哇建立商站，并于1605年徵服盛產香料的馬魯古群島中的安汶島、帝利島。1619年，荷蘭殖民者攻占爪哇島上的雅加達，並將此命名為巴達維亞，作為荷蘭東印度公司在東方的總部。隨後，荷蘭東印度公司以此為據點，不斷驟擾印尼及周邊地區。

1622年，荷蘭艦艇來到閩南沿海，荷蘭武裝人

員在這裏擄掠了許多漳泉百姓，轉運到巴達維亞當奴隸。明中後期，隨着海外貿易的發展，漳州月港與巴達維亞常年都有四五艘商船對渡。據《漳州華僑志》記載：“僅1625年至1627年這3年，便有1280名中國人在巴城港口登岸，這些人以後返回中國的不到三分之一。”

早期東印度公司貨幣曾使用西班牙雙柱和一種加蓋有荷屬東印度戳記的印度莫卧兒王朝銀幣。閩南發現有一枚打在莫卧兒盧比上的荷屬東印度公司獅子戳記幣。1764年至1789年，東印度公司開始在巴達維亞鑄造有伊斯蘭風格的貨幣，閩南也曾發現有一款幣面為伊斯蘭文，幣值為1盧比的銀幣，形制與印度莫卧兒王朝銀幣相似。閩南發現的這兩種早期在印尼使用的銀幣都極其少見，它印證

了閩南與印尼悠久的交往歷史。

隨後東印度公司發行有銀、銅質貨幣。荷蘭東印度公司的荷文為“Vereenigde Oostindische Compagnie”，簡稱“VOC”。因此荷蘭東印度公司的貨幣上都鑄有公司標志“VOC”。如荷蘭東印度公司的“馬劍”銀幣、“女神站像”銀幣及銅輔幣等，其圖案與荷蘭本土鑄幣風格相似。

在《克勞斯世界錢幣目錄》“印尼”部分，還收錄有一種英國東印度公司所發行的銅幣，這是一種專為供應蘇門答臘明古連及新加坡而製造的銅幣。這種銅幣的風格雖然



1802年荷屬東印度1盾帆船銀幣

1804年英國東印度公司銅幣



印度莫卧兒王朝銀幣
加蓋荷屬東印度公司獅子戳記幣

名片點擊 廈門《鶯風報》

《鶯風報》是一份立足廈門、面向海內外公開發行的僑刊周報。發行主要對象是海外華僑華人和閩南地區的歸僑僑眷。由廈門市人民政府僑務辦公室主管，廈門市海外聯誼會主辦。

1956年創刊以來，《鶯風報》向海外華僑華人以及廣大歸僑僑眷反映家鄉風情，傳播中華優秀傳統文化；記錄海外鄉親的軼聞趣事、生活狀態，傳遞海外鄉親的熾熱鄉情，衆多海外鄉親對《鶯風報》有着難以割捨的感情。

在新的歷史時期，《鶯風報》正用紙質報、數字報、微信公眾號和海外專版等多種途徑展現出全新的風貌。

胸懷廈門籍海外僑胞，發行數十個國家和地區，這份“集體家書”在飛速發展的年代裏，依舊親情濃濃，堅守一份別樣情懷。

